



证券代码:002723

证券简称:小崧股份

公告编码:2023-038

## 广东小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15号”）要求，广东小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现行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 1、变更原因及日期

财政部于2021年12月30日印发了“准则解释第15号”，对“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上述文件的发布，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施行日期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 2、变更前公司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 3、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务部发布的准则解释第15号要求执行。除上述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

##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广东小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